

緒論

第一節 中國伊斯蘭性別研究的重要性

「性別」，簡言之就是男女兩性之別。性別有狹義、廣義之分，狹義的性別指生理性別¹而言，即男女兩性的生理差異；廣義的性別還包括社會性別、心理性別等等。²人類的生理性別可以從出生後內外生殖器官的不同及自青春期開始第二性徵的差異而得以判斷，隨之而來的是父母及其所處的社會對不同的性別會有不同的期待、要求與規範，個體在社會化的過程中接受並學習其所處的社會，包括教師、同儕、傳媒…等對不同性別的期待與規範，並將其內化形成該社會所允許的性別角色行為模式。換言之，性別角色並非由人類的生理性別所決定的，而是由其所處的社會文化所制約。在不同的社會中，性別角色也就不同，然而性別角色也並非一成不變，在社會不同的發展階段，性別角色也會隨著社會的變遷、時間的移轉而呈現出不同的風貌。³

在華人社會的學術領域中很容易將 gender 與 sex 這兩個詞彙混淆，在翻譯上 gender 與 sex 也有許多的爭議，一般都將 gender 翻譯成「性別」，也有將 gender 翻譯為「兩性」、「性屬」，在中國大陸大都將 gender 翻譯為「社會性別」；而 sex 通常翻譯為「性」，也有將 sex 翻譯為「性別」的。⁴關於 gender 與 sex 這兩個詞彙的定義，香港與中國大陸學者的看法大致相同，香港學者周顏玲指出「當提到性別(gender)時，很容易涉及『性』(sex)方面的問題。『性』通常是指在生物或生理上的性能和構造(biologically constructed)，而『性別』是指其在社會構造上(socially constructed)的特質而言；前者是生理上遺傳的結果；而後者是社會文化環境影響所致。」⁵大陸學者魏國英在其主編的《女性學概論》一書中也提到「性(sex)是生物學術語，指的是按照基因和性器官的不同將有機體分為雄性和雌性，或特指性的行為。而性別(gender)則帶有心理學意義和文化意義的概念，是一種社會標鑒，用來說明文化賦予每一性別的特徵和個體給自己安排的與性有關的特質。」⁶

最初 gender 與 sex 在名詞上的界定與釐清也成為筆者搜尋資料與釐清定義的

¹ 在不同專書、論文中所論述的「生物性別」、「天賦性別」或「自然性別」這些詞彙，都是本論文所指稱的「生理性別」。

² 方剛，《兩性詞語新典》(永和市：上游出版社，2000年)，頁128，〈性別〉條。

³ 陳克進主編，《婚姻家庭詞典》(北京：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1989年)，頁360-361，〈性別角色〉條；《婦女詞典》編寫組，《婦女詞典》(出版地不詳：求實出版社，1990年)，頁547-548，〈性別角色〉條、頁548，〈性別角色定型〉條。

⁴ 方剛，《兩性詞語新典》(永和市：上游出版社，2000年)，頁128，〈性別〉條；蔡文輝、李紹嶸主編，《簡明英漢社會學詞典》(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民國87年)，頁77，〈gender 性別〉條；Peter J. O'Connell 原著，彭懷真等譯，《社會學辭典》(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民國80年)，頁776，〈sex 性別〉條；王雅各主編，《性屬關係(下)：性別與文化、再現》(台北：心理出版社，1999年)，頁21。

⁵ 周顏玲，〈婦女學和性別學在中國社會的發展——回顧與前瞻〉，收入張妙清、葉漢明、郭佩蘭合編，《性別學與婦女研究——華人社會的探索》(台北：稻香出版社，1997年)，頁275。

⁶ 魏國英主編，《女性學概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26-27。

困擾，由於本論文的重點著重在西方女性主義理論的核心概念「gender」，爲了避免詞彙在翻譯上的混淆，故筆者採用方剛的分類方法，將 sex 定義爲狹義的具有生物學意義的「生理性別」，而 gender 則定義爲廣義具有社會文化意涵的「社會性別」。

自二十世紀以來，gender 概念的提出挑戰了過去學界所流行「生物決定論」的觀點，認爲男女的性別角色並非生理差異所造成的，而是經由社會化及文化內化過程而習得的。⁷換言之，生理的性別並非社會的性別分工的主要依據，對性別角色的期待和評價更主要的是社會的產物，通過文化傳統、習俗、教育、法律、宗教、政策等機制得到進一步地加強和鞏固。⁸對此，美國著名的女人類學家瑪格麗特·米德(Margaret Mead)在二十世紀初期的經典著作《三個原始社會的性別與氣質》就提出了強而有力的例證。米德在新幾內亞的三個部落從事調查，她發現三個民族雖然相隔不遠，血源系統相近，但男女的角色性情卻相差甚遠。按照西方社會的標準，Arapesh 部落的男女都傾向女性化，個性溫和，人際關係和諧，男女一起做家事；Mundugumor 部落以獵人頭、吃人肉著稱，男女都傾向男性化，粗魯且富侵略性，人際關係緊張；Tchambuli 部落是女的男性化，男的女性化，女人是實際的生產者和勞動者，而男人大部分在裝飾自己，學習舞蹈，吹笛示愛以取悅女性，在性生活中，女性採取主動。⁹米德的這項研究指出，男女的性別氣質並非源於男女生理結構的差異，而是社會文化所塑造的。

性別研究(gender study)是一門幾乎橫跨所有人文和社會學門領域的研究，¹⁰它雖然脫胎於婦女研究(women study)，但因為婦女問題與男性問題有著密不可分的关系，男女兩性的社會生活是不可分割的，正如一個銅板有正反兩面，但同屬一體，所以性別是「相對」而非「絕對」的概念。¹¹在內容上兩者有重疊的地方，在名稱上也常常互通，但它仍與婦女研究不同。理論上，婦女研究以婦女爲重心，嘗試從女性爲主體的角度考察社會中的性別建構；性別研究則著重兩性在私人及公共層面的關係及這些關係在社會變遷中如何調整。婦女研究一般與婦女運動密切關係，不少研究者也有女性主義取向；性別研究則採取較中性的立場，也給男性學者的參與留下更大的空間。¹²換言之，性別研究雖然離不開婦女研究，但性別研究的發展並不僅限於婦女研究，而是含括婦女研究的範圍，近年來「男性研究」也成爲性別研究新興的研究議題。學者胡幼慧認爲以女性經驗爲主體的研究，如果缺乏「兩性」文化社會的分析架構，則往往下了「男性壓迫女性」、「男

⁷ 周泓，〈女性人類學的文化與社會建構及其後現代研究〉，《廣西民族學院學報》，2004 年第 6 期，頁 4-5。

⁸ 王鳳華、賀江平等著，《社會性別文化的歷史與未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 年)，頁 3。

⁹ 詳細內容請參見[美]瑪格麗特·米德著，宋踐等譯，《三個原始部落的性別與氣質》(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0 年)；Mead, Margaret, *Sex and Temperament in Three Primitive Societies*, New York: New American Library, 1935.

¹⁰ 性別研究的發展呈現出非常鮮明的跨領域特性，包括社會學領域、心理學領域、文學領域、媒體與傳播領域、人類學領域、歷史學領域、教育領域、公共衛生與醫療領域、科學研究領域等。

¹¹ 周顏玲，〈婦女學和性別學在中國社會的發展——回顧與前瞻〉，收入《性別學與婦女研究——華人社會的探索》，頁 279。

¹² 張妙清、郭佩蘭，〈導言〉，《性別學與婦女研究——華人社會的探索》，頁 xv。

性歧視女性」或「父權體制下的產物」等較為籠統的結論後，難以進一步提出因果機轉，亦容易責怪個人而忽略制度的影響力；而從兩性研究的發現中，使許多學者檢討到以往忽略女性的研究，並不等於「男性」的研究或由「男性思考」出發的研究，因此新近的「男性自覺」並非是其意識到被女性壓迫，而是意識到其受文化刻板印象及制度影響，使得其情緒成長、人際關係建立上出現了許多問題，亦嘗試經由男性(manhood)的再剖析，突破文化社會的樊籠。¹³盧蕙馨則指出西方的研究理論偏於兩性二元對立關係，處處強調兩性間的相異與疏離，這在中國社會的適用性是值得商榷的；她的看法是中國社會男女間的相互依賴，相互依存的关系遠非西方學者所能想像，有如陰陽兩象徵元素的「相生相剋」，故在研究中國社會的兩性問題時，應該把它放在大的社會文化架構中看，如以中國人的人際關係、社會互動特性為參考架構，因為對中國人而言，性別關係只是人際關係的一環。所以她主張在研究上應對中西文化背景的差異有所認知。¹⁴

伊斯蘭教自唐代傳入中國之後，住在中國內地的穆斯林因為長久以來與漢民族相處雜居，這些穆斯林為了適應中國主流社會，於明清時期逐漸地在地化與本土化，形成了具有中國特色的伊斯蘭教。傳統中國穆斯林社會在「男性中心」觀念的主導之下，人們將男性定位於公共／社會領域，婦女則被定位在私人／家庭領域，在穆斯林家庭中，婦女必須扮演著媳婦、妻子及母親的角色，而這種「男外女內」的性別角色要求與規範不僅受到伊斯蘭教義的影響，同時也受到中國傳統儒家文化的制約，在雙重文化制約之下，溫順、堅忍、謙遜、虔敬、端莊、勤奮、克己就成為中國穆斯林的婦女形象。¹⁵

隨著伊斯蘭世界的性別研究在當代學術領域中具有相當重要的地位，相較之下，中國伊斯蘭性別研究的研究成果卻相當稀少，探究其主要原因，回族女性學者丁宏在〈談回族研究中的性別意識〉一文中有一段非常精闢的論述：「回族社會『男性中心』觀念導致了婦女的『邊緣化』及對婦女問題的忽略，而女性研究隊伍的薄弱則加重了回族學研究中的性別偏見。」¹⁶由於中國穆斯林婦女長期處於「邊緣」的「邊緣」，她們不僅處於穆斯林男性的從屬地位，同時也處在以漢民族為主流的中國社會中居於少數地位，也因為長久以來中國穆斯林社會在「男性中心」觀念的主導下忽略對婦女問題的研究，使得婦女無法發出屬於「她們」自己的聲音，因此丁宏認為「這就需要在回族研究中引進性別的觀點，即從性別角度分析和研究中國回族社會，以彌補回族研究中的『性別盲點』。」¹⁷因此筆者認為中國伊斯蘭性別研究必有其重要性。

中國伊斯蘭性別研究這一門新興的研究領域，雖然起步較晚，直至二十世紀九〇年代才開始引起人們的關注，尤其是對回族穆斯林婦女的研究，嚴格說起來

¹³ 鄭麗雪紀錄，〈午間座談會(五)——婦女研究或兩性研究？〉，《婦女研究通訊》，1992年第28期，頁26。

¹⁴ 崔依蘭主持，〈婦女研究室午間座談會——婦女兩性研究的方法論「八十二年三月份子題：人類學」〉，《婦女研究通訊》，1994年第31期，頁27。

¹⁵ 丁宏，〈談回族研究中的性別意識〉，《回族研究》，2002年第3期，頁104。

¹⁶ 同前註，頁102。

¹⁷ 同前註，頁102。

則是近十年來才逐漸有所觸及，且內容多侷限於婚姻、家庭以及婦女教育；近幾年來，隨著中國伊斯蘭性別研究的視野和領域不斷地擴大，開始從以往人們比較關注的婚姻家庭、教育等範疇，向政治、經濟、社會等層面擴展，與此同時，相關的研究專書、論文也紛紛問世，但整體而言，在華人社會的學術領域中，中國伊斯蘭性別研究的成果仍然可謂少之又少，研究的空白點仍然頗多，這不僅為從事中國伊斯蘭性別研究的研究者提供了多方面的研究視角，同時也給這樣的研究提出了極大的挑戰，在此筆者認同丁宏的觀點，認為中國伊斯蘭性別研究不能只單純地討論「女性問題」，必須打破過去將回族穆斯林婦女做為一個單獨的供分析的類型，集中關注她們如何被整合進社會發展進程的途徑和方式，最重要的是應該要從男女兩性的視角關注中國穆斯林社會，運用性別意識去審視中國穆斯林文化與兩性狀況之間的關係，來彌補以往研究領域中存在的性別「盲點」。¹⁸

第二節 研究設計與架構

一、章節安排

除了緒論和結論之外，本論文有五章。在緒論中分為三節，分別介紹中國伊斯蘭性別研究的重要性、研究設計與架構以及相關文獻的整理與回顧。

接著步入正文，第一章針對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做基本介紹，由於自明代中葉以來，伊斯蘭教在中國面臨了生存發展的危機，為了解決伊斯蘭宗教信仰傳承的危機，在儒家文化氛圍濃厚的東南沿海、長江流域和雲南，許多穆斯林學者紛紛以漢文著書立說，筆者在此擬針對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做基本介紹，第一節探討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的形成背景，第二節再針對被學界稱為中國伊斯蘭教「四大經學家」的前三人，即王岱輿、馬注和劉智這三位穆斯林學者的生平及其漢文著述作概略的介紹，並透過文獻資料的閱讀進而探討這些穆斯林學者們如何透過「以儒銓經」的方式建構其具有中國特色的伊斯蘭哲學思想體系。

第二章探討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性別觀的形成背景，由於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有兩個思想源頭，其一是來自阿拉伯原鄉的伊斯蘭教教義，另一個則受中國傳統文化，即儒家文化的影響，穆斯林漢文著述中的性別觀自然也受到這兩種文化的制約，故筆者在此分為兩節，分別針對傳統伊斯蘭教中的兩性觀和明清中國社會的兩性關係做分析探討，以期了解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性別觀的形成背景，為本論文第三章的論述做鋪陳。

第三章針對明清穆斯林學者的性別論述做探討、分析，本章是論文研究的主軸和核心，筆者透過對文獻資料的閱讀和耙梳，提出自己對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性別觀的分析與觀點，本章分為「夫婦為人倫之首」的倫理秩序、「男女之防」的性別隔離、「夫為妻綱」的夫婦之道、「男女平等」的生育教養觀和平等型的多妻五節做論述，並輔以自己實際的田野調查經驗，與明清漢文著述中的性別觀做

¹⁸ 丁宏，〈談回族研究中的性別意識〉，《回族研究》，2002年第3期，頁102-105。

當代對話，這也是本論文與其他以文獻分析為主要研究議題之論文不同的特色。

第四章則以第三章的文本分析為基礎，進而討論和分析穆斯林漢文著述性別觀所呈現的文化意義，並以婦女角色、兩性模式、婚姻、生理淨儀等為分析面向做反思性思考。

第五章將以當代中國伊斯蘭兩種特殊的宗教制度——清真女寺和蘇非派門宦與漢文著述中的性別觀作對照觀察，這主要是由於伊斯蘭教在中國呈現不同的地域差異與特色，在宗教制度上也是呈現如此的面貌，因此在本章中分為兩節分別針對女寺及門宦所呈現的性別意義與特色。

最後是結論，即回顧以上各章，做出全文總結，並試圖從本論文所觀察的重要心得和發現，提出未來的研究方向。

二、研究方法

(一)文獻分析法

文獻分析是本論文最主要的研究方法，首先，在資料的蒐集方面以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為主要範圍，在蒐集、閱讀眾多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的同時，筆者也不忘研讀與中國伊斯蘭教以及回族穆斯林社會文化相關的著作、文獻和研究成果，嘗試從民族學、歷史學、宗教學、哲學的視角剖析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與其所產生的時代背景之外，筆者擬將引進性別觀點，探討在伊斯蘭教中國化的背景之下，明清時期的穆斯林學者他們對於女性或性別的看法，與其所處的社會文化有何關係？換言之，即是探索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所反映出的性別與文化意涵。

(二)田野調查法

除了文獻資料的分析之外，筆者還曾經兩次前往中國甘肅省省會蘭州市以及臨夏回族自治州首府臨夏市從事田野調查，第一次是二〇〇四年六月三十日至七月二十二日跟隨張中復老師所帶領的「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九十二學年度中國大陸西北穆斯林社會田野調查隊」從事田野調查，當時筆者隸屬於田野調查隊的「婚姻家庭組」，針對臨夏市穆斯林婦女的婚姻家庭現況以及蘭州市穆斯林婚姻介紹所進行專題式的田野調查；在此之後，筆者有幸獲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九十三學年度「合作培訓計畫」的補助機會，於二〇〇五年七月四日至十九日再次重返中國西北從事論文田野，這一次筆者田野的場域主要集中在蘭州市，臨夏市則做為輔助的調研地點，企圖透過蘭州市與臨夏市的調查作城鄉差距的比較分析，最重要的是希望本論文除了作文獻分析之外，還能夠開創當今相關現象研究觀察的視野。

三、研究限制

(一)文獻資料的缺乏

在中國傳統父權制社會裡，歷史文獻中關於穆斯林女性的記載可以說乏善可陳，寥寥無幾，雖然明清之際的穆斯林學者因面臨伊斯蘭教的生存問題，才開始思考婦女議題，留下與婦女相關的材料，但整體而言，在漢文著述中有關於婦女或性別的記載仍然有限，多集中於王岱輿《正教真詮》〈夫婦〉、劉智《天方典禮》〈夫婦〉，其餘皆零星散見於其他著述，無庸置疑的，文獻資料的缺乏成爲筆者撰述本文的研究限制，然而筆者認爲性別研究真正的困難度，並不僅在於相關文獻資料的缺乏，更在於文獻資料本身所存在的性別侷限。

(二)語言能力的限制

在外文資料的蒐集和閱讀方面，除了英文資料之外，尚有許多如日文、阿文等語文的研究成果，但由於語言能力的限制，使得筆者對於外文資料的涉獵嚴重不足，僅有參考少數的英文資料，也無法閱讀阿拉伯文版本的《古蘭經》，更遑論使用日文、法文、德文、馬來文等其他語文的文獻資料。

(三)田野資訊的侷限

因爲回族是中國分佈最廣、僅次於漢族的少數民族，再加上與其他民族文化的互動過程相當複雜，使得回族在中國呈現非常鮮明的地域差異，最明顯的就是出現「邊緣性回族」的現象，台灣學者張中復認爲所謂「邊緣性回族」，即是與其他少數民族之間關係密切的穆斯林人群產生了「論教不論族」的邊界游移案例，其中以青海卡力崗地區的「藏回」、雲南西雙版納的「傣回」較爲值得注意。¹⁹因此筆者認爲選點式的社區研究，無法建構中國伊斯蘭的整體性特色，甚至極有可能出現「以管窺天」的研究偏差。

其次，筆者礙於時間、人力、距離和經費預算等限制，無法實行以往人類學者強調「同吃、同住、同勞動」的田野實踐，對田野地點的穆斯林社群做持續、全面且整體的觀察，僅能選取幾個具有代表性的個案作訪談和分析。

第三節 相關文獻回顧

一、中國伊斯蘭研究

大陸學界介紹中國伊斯蘭教史的通論性專書不少，其中比較具有代表性的有李興華等著《中國伊斯蘭教史》與邱樹森主編的《中國回族史》，前者依據五個歷史時期敘述了伊斯蘭教在中國的初期傳播、普遍傳播、完善成型爲具有中國特色的伊斯蘭教以及隨著中國社會性質的兩次重大變化而繼續演變的歷史過程；後

¹⁹ 張中復，〈回族現象觀察的「點」與「面」——從三本回族調查資料的研究取向談起〉，《回族研究》，2003年第2期，頁63。

者以回族的形成與發展為主線，全面論述回族在各個歷史時期的政治、經濟、文化、宗教狀況。

勉維霖《中國回族伊斯蘭宗教制度概論》一書，則全面系統地論述回族伊斯蘭宗教制度的歷史演變和現狀，諸如基本信仰和功修制度、教坊和掌教制度、寺院經堂教育、傳統節日、婚喪禮儀和生活定制、蘇非門宦、清真寺建制、近代回族伊斯蘭教的維新運動，以及現階段的新面貌等等，都有所涉及，進行科學的分析研究，歸納和認識回族伊斯蘭教的社會作用。

馬通《中國伊斯蘭教派與門宦制度史略》與《中國伊斯蘭教派門宦溯源》是互為姊妹篇的著作。作者根據多年來在民族地區的實際調查材料，並在先輩研究成果的基礎上，撰寫了《史略》一書，該書簡要地敘述世界伊斯蘭教的創立、發展及其在中國的傳入，並著重介紹中國伊斯蘭教三大教派(格底目、依赫瓦尼、西道堂)、四大門宦(虎夫耶、嘎迪忍耶、哲赫忍耶、庫布忍耶)及其數十個支系產生、發展的歷史過程和現狀，以及各自宗教思想和宗教禮儀方面的特點。《史略》較為詳細地研究它的「流」的問題，但對於它的「源」，即國外伊斯蘭教派與中國伊斯蘭教派、門宦的關係記述得並不完整，為此馬通撰寫了《溯源》一書，主要針對中國伊斯蘭教各派別的歷史溯源問題作了系統的記述。作者期望這樣「源」「流」相接，可讓讀者對中國伊斯蘭教派與門宦的產生、發展及其社會作用有一個比較系統的了解。²⁰

《中國伊斯蘭教研究文集》係一九八三年在西安市召開第四次「西北五省(區)伊斯蘭教學術研討會」的論文選輯，後由陝西省回族學者從提交會議的一百零二篇論文中遴選出三十三篇，一九八八年由寧夏人民出版社出版。本論文集除了輯錄了許多伊斯蘭教在中國各地傳播發展的調查報告和論文，還提供國內外關於伊斯蘭教研究的資料，對於伊斯蘭教與信仰它的各民族的關係，有的已經擴及到文化、教育、文學、經濟、婚姻制度、人口制約和穆斯林人物的考證研究等，最特別的是對於伊斯蘭教派的研究也從西北門宦中的伊赫瓦尼、賽萊菲耶深入到格底目、什葉派等教派的探討。

高占福《西北穆斯林社會問題研究》一書則是一部探討西北伊斯蘭教社會問題的論文集，此書是作者從事民族宗教研究工作以來所發表成果的部分輯錄。全書共收錄了三十三篇文章，內容大致上可分為以下幾個部分：中國伊斯蘭教派門宦論述、西北回民起義、回族婚姻研究、全國及西北對伊斯蘭教的研究述評及其特點、近現代西北穆斯林人物、回族商業經濟…等等，本書在問題探討上，以甘肅為主，雖然涉及陝、寧、青三省，但書中所反應的穆斯林社會問題所聯繫的範圍，則不僅限於甘肅省，而是與整個西北穆斯林社會緊密相關。

政大民族學系教授張中復所著的《清代西北回民事變——社會文化適應與民族認同的省思》一書則是台灣學界第一部從歷史學與民族學視野，完整論述清代西北回民抗清事變的發展過程及其影響的專著，本書從回民的民族社會層面與伊斯蘭宗教本質的文化層面，來做為研究清代西北回民事變的主要切入點，作者透過檔案文獻、國內外專書以及田野資料的整理分析，對於以神秘主義蘇非思想為依歸的依禪和門宦在清代西北回民抗清史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以及中共史學界

²⁰ 馬通，《中國伊斯蘭教派門宦溯源》(銀川：寧夏人民出版社，1995年)，〈作者的話〉，頁2。

所認定「回民起義」的歷史觀進行評析。

除了上述研究之外，近年來許多西方學者也開始投入中國伊斯蘭教研究，尤其是自二十世紀八〇年代以來，隨著中國的改革開放，許多西方學者紛紛到中國穆斯林社區進行田野調查，例如一九九一年，美國學者杜磊(Dru C. Gladeny)在其博士論文的基礎上出版了 *Muslim Chinese: Ethnic Nationalism in the People's Republic*，作者曾於一九八二至一九九〇年間先後前往中國四個回族社區：納家戶、牛街、長營和泉州做田野調查，對中國穆斯林的民族主義與回族的民族認同作探討和分析，他認為國家的民族政策在重新確定回族的民族身份對回族的民族認同以及民族主義的發展起了重要的作用。

二、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研究

近年來，隨著大陸學界對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研究的蓬勃發展，與此議題相關的研究也逐年增加，如金宜久、孫振玉、梁向明、沙宗平、劉一虹、楊桂萍等人皆為其中的佼佼者，他們都有專著出版。在專書方面，首先有金宜久《中國伊斯蘭探秘》，該書主要探討中國伊斯蘭教「漢學派」重要的代表人物劉智之著述中的神秘主義思想，作者通過對劉智神秘思想的探究和闡述，企圖整理出其神秘主義思想體系的基本框架，認為劉智他的最高精神實體「真」正是在這一框架中從事衍化的，書中還涉及劉智的光、性理、世界、四統、復歸等思想，文末更以《五更月》和《天方字母解義》兩本著作為實例，從內容上具體分析並介紹劉智的神秘主義思想，同時介紹他是如何從理論上回答現實的人神秘地返歸「真」的。

沙宗平《中國的天方學——劉智哲學研究》一書是作者在其博士論文的基礎上修訂而成的，該書透過劉智主要的哲學著作《天方性理》的有關原始資料的解釋、分析和綜合，試圖梳理出劉智宗教哲學基本的思想體系，如「真一論」、宇宙論以及伊斯蘭生命學說、認識論、歸真論等。正文分為三篇，第一篇闡述阿拉伯伊斯蘭教的起源和面貌以及中國伊斯蘭教的特點，第二篇選擇劉智哲學的理論基石——「真一論」做為重點，並根據劉智的原著來闡述其「真一論」思想，第三篇則以劉智哲學中的「人論」思想為重點，系統闡釋劉智的伊斯蘭生命觀、認識論和歸真論。

而劉一虹《回儒對話——天方之經與孔孟之道》一書則是以明清時期的中國伊斯蘭哲學為研究範圍，從比較哲學和比較宗教學的研究視角，運用比較研究中的同比、異比等論證方法，對中國伊斯蘭哲學發展階段中的個案進行具體分析，強調其交融發展的邏輯性。作者在書中詳細地闡述了王岱輿、馬注、劉智、馬德新等在中國伊斯蘭教史上著名的經學家及其代表作的思想內涵，比較分析了他們的著述動機和基本思想主張，並指出他們在中國伊斯蘭哲學理論的創建上所做出的特殊貢獻。

此外，由吳豔冬所著的《中國回族思想家評述》是一部探討和研究回族思想發展軌跡及其代表人物的專著，書中針對中國歷史上幾位著名的回族思想家及他

們的宗教哲學思想、社會政治觀、倫理觀等作評述。

除了上述專書之外，大陸學界探討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議題的期刊、論文更是不勝枚舉，如王東平〈明清時代漢文譯著與回族穆斯林宗教法律文化的傳布〉、梁向明〈「回之與儒，教異而理同」——兼談回族學者馬注的伊斯蘭教倫理道德觀〉、楊桂萍〈明清時期中國伊斯蘭教漢文譯著中的回族哲學思想〉及〈天道與人道——馬德新關於伊斯蘭教與儒家文化的比較研究〉、楊懷中〈不肯乎教亦不泥乎教——明代回族讀書人對回族文化交流的心態〉、孫振玉〈明清之際回儒對話的特點及啓示〉、金宜久〈王岱輿著作的思想結構〉、沙宗平〈正教與正學——從《正教真詮》看王岱輿的教道觀〉、羅萬壽〈試析中國伊斯蘭哲學的「真一」論〉…等等，除了對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的形成與發展做背景式的介紹之外，舉凡宗教哲學、倫理道德、政治思想、教法傳布…等內容皆有所涉及。

雖然與此相關的研究成果，主要以中國伊斯蘭教四大經學家，尤其是劉智的思想和著作為主，但現今學界也開始對流傳後世不為更多人所注意的學者及其著述進行探討研究，突破以往注重對公認權威文本的研究，例如海正忠對金天柱的著作《清真釋疑》進行解讀、研究，撰述〈對穆斯林人格美的理性闡述——《清真釋疑》美育思想探析〉一文，作者指出《清真釋疑》所論述的穆斯林的人格是一種感性和理性相協調、相統一的完整人格，具有崇高、剛毅、忠誠、和諧、創造等審美特質，它的塑造與穆斯林的生活態度密切相關。

台灣自二十世紀九〇年代以來，對於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較少涉及，其研究成果可以說是鳳毛麟角，相當地缺乏。李琅毓〈就明清穆斯林之漢文著述探討當時之中國伊斯蘭思潮〉一文可以說是台灣第一篇探討穆斯林漢文著述的專文，文中指出隨著伊斯蘭教在中國的嚴重式微，明清穆斯林中的有識之士試圖以著作的方式振興伊斯蘭在中國的地位，這些兼通伊斯蘭經典與儒家學說的穆斯林學者之所以著書立說闡述教義，除了希望讓中國穆斯林正確地了解伊斯蘭教義，同時也希望得到儒者的認同與支持。作者認為這些著作一方面顯現出儒家思想對伊斯蘭教義中國化的影響力，一方面也表示出穆斯林對中國大環境的適應之道。

馬來西亞籍的華人學者鄭文泉〈論劉智哲學的伊斯蘭性〉一文是繼李琅毓之後另一部新作，文中針對當代研究者的論點：「劉智哲學是伊斯蘭與儒家的結合，這種結合是分別將兩者做為本體論和宇宙論的不同形上層次而可能的，並且它仍然是具有『天人合一、高揚主體、直覺體悟』等『中國特色』的哲學」，然而作者認為劉智哲學是很純粹的伊斯蘭哲學，這種哲學就型態上屬於蘇非主義的宇宙論，並且它只是對安拉前定進行「一真之自為隱顯」的詮釋結果，此文就是透過對上述研究者的否證而企圖釐清劉智哲學的本質內涵的研究結果。

此外，蔡源林〈從王岱輿的「三一」說論伊斯蘭與儒家傳統的對話〉指出王岱輿因是歷史上第一位在伊斯蘭傳統與中國三教傳統之間進行對話的思想家，其重要性自是不可言喻，文中作者從王岱輿《正教真詮》此一長篇的神學論著，對伊斯蘭教與儒、釋、道三教根本異同及其優劣之處，進行辯論與釐清，而「三一」神學則是《正教真詮》中鋪陳其伊儒對話的基礎。本文企圖從回歸王岱輿伊斯蘭

思想之本位，找出其著作中所吸收的伊斯蘭神學與哲學的諸派學說之成份，以便矯正過去中文學界對王岱輿偏頗的詮釋，並對包括王岱輿在內的明清兩代之中國穆斯林學者他們溝通中伊思想與文化傳統的歷史性貢獻做重新評估。

西方學界關於明清穆斯林漢文著述的研究，較著名的有澳大利亞學者 Leslie 所著 *Islamic Literature in Chinese late ming and early ch'ing: Books, Authors and Associates* 一書，該書對於伊斯蘭漢文著述及其存佚和收藏地點、作者及當時流傳的阿拉伯文及波斯文書籍都做了相當詳細的調查，此書後有楊大業翻譯的中文譯本《伊斯蘭漢籍考》。

三、伊斯蘭性別研究

在伊斯蘭性別研究領域，雖然通論性的論文篇幅不少，但內容多侷限在婚姻家庭、宗教信仰以及婦女教育，如丁國勇在〈西北地區回族女子教育概況〉一文中，除了概略地介紹西北地區回族女子教育概況，並深入探討農村女童的教育問題，分析西北地區回族女童教育落後的因素。

高桂英〈伊斯蘭教與寧夏回族婦女問題〉則以寧夏人口普查及其他統計和典型調查為依據，對當代寧夏回族婦女社會地位，尤其是寧夏農村回族婦女近況的相關指標做一番考察，從中分析當代伊斯蘭教對回族婦女社會地位的影響問題。

在婚姻議題方面，則有馬亞萍〈淺析伊斯蘭教的婚姻觀〉，文中以伊斯蘭教經典《古蘭經》中對於穆斯林的婚姻從倫理道德、社會習俗等方面作了詳細的論述，闡明伊斯蘭教的婚姻制度及其特點，並在文末特別強調這也是伊斯蘭教婚姻確立的標誌，具有普遍的現實意義。

馬平〈回族民族內婚姻制度探析〉指出回族「民族內婚姻」的核心是提倡、鼓勵民族共同體內部成員之間的婚姻關係；對於民族共同體內部成員與民族共同體外部成員之間締結的婚姻關係採取審慎態度，一般不提倡、不鼓勵。在中國回回民族的漫長歷史中，其「民族內婚姻」制度是回族最終形成、發展、壯大及民族傳統文化最終得以保存、延續的「內穩定器」。

姜歆〈試論回族婚姻制度及其社會現實意義〉在對伊斯蘭教影響下回族婚姻制度進行分析的基礎上，著重從尊重婦女的社會地位、維護家庭的和睦穩定、加強民族團結和掃除社會弊端等四個方面探討回族婚姻制度的社會現實意義。

王東平〈清代回疆婚姻制度研究〉一文則探討清代回疆(天山南路)穆斯林社會婚姻制度，作者廣泛考察了中外文獻資料中之相關記述，並從法律文化視角對回疆婚姻制度進行研究和說明，作者認為回疆婚姻制度帶有明顯的伊斯蘭法律文化色彩，例如尼卡赫婚、有限制多妻、塔拉克休妻、待婚期等內容充分顯示出伊斯蘭教法的特質，此外，本文也分析了回疆婚制中存在的其他文化現象指出，前穆斯林時代當地婚俗和中原婚姻文化在一定程度上對回疆婚姻制度造成影響。

高占福〈伊斯蘭教婚姻制度與回族婚姻習俗的研究〉指出回回民族的婚姻習俗既與伊斯蘭教的婚姻制度有著千絲萬縷的聯繫，又因受到漢文化影響和儒家思

想的薰陶，在某方面體現出與漢族婚姻相同的特點，故在文中擬就伊斯蘭教婚姻制度的產生、發展，以及回回民族的婚姻習俗與特點，作一分析與探討。

涉及女學、女寺的部分，則有一九九五年江波、費翔合著〈臨夏穆斯林「女學」研究〉，本文通過對臨夏市十幾所女校做實地調查與研究，進而了解女學的發展狀況、婦女在宗教傳播中的地位以及宗教教育對宗教社會化的作用都有重要的意義。二〇〇二年楊文炯在〈女學：經堂教育的擴展與文化傳承角色重心的位移——以蘭州、西安、臨夏調查個案為例〉，作者透過在蘭州市、西安市、臨夏市等回族社區所做的民族學調查，分析西北地區城市回族穆斯林女學的生長背景，認為女學的興起不僅是爲了挽救文化危機，實現文化自衛而出現的手段，同時又填補了城市社會中回族穆斯林文化長期虛置且缺位的傳承角色，實現了文化傳承角色的重心從男性到女性的位移。二〇〇三年毛巧暉的〈山西省長治市回族女寺調查研究——以長治市回族聚居區「三道營」為例〉，作者在田野的基礎上，分析了女寺的現狀及其在長治回族社會中所起的作用，並對其未來的發展做了一些思考。

丁宏在〈談回族研究中的性別意識〉一文中提及回族研究因長期忽略「性別意識」，對婦女問題鮮少觸及，她以《回族研究》創刊十週年 40 期所收錄的 675 篇論文中，其中與婦女問題相關的論文僅有 14 篇，十不及一，故她指出需要在回族研究中引進性別的觀點，從性別角度分析和研究中國回族社會。

此外，還有美國學者白蓓莉所著，吳海鴻翻譯的〈中國穆斯林婦女問題探析〉是當今學界了解穆斯林婦女在中國歷史和現實的地位問題堪稱一絕的佳作，作者透過在大陸和台灣的田野調查，對中國穆斯林婦女問題作探討和分析。

駱桂花〈甘寧青回族女性傳統社會與文化變遷研究〉一文則從民族社會學的視角出發，擇取甘寧青回族女性傳統文化中的婚姻文化、家庭文化、生育文化、教育文化、社會參與文化與宗教文化等層面做爲研究視角，並以甘寧青三省區的西寧、臨夏、平涼、海源、固原等地回族社區爲視點，剖析甘寧青回族女性傳統文化在社會變遷中的不同表現形式及影響因素。探索社會轉型時期，甘寧青回族女性傳統文化的多項交流與涵化、回族女性傳統社會文化的共性與個性的和諧及新時期回族女性文化的互動、調適與重構。

除了上述刊載於各期刊、專書之論文外，還有許多得來不易的內部資料，如《伊斯蘭教與婦女》一書是伊朗學者穆團黑里將他在各雜誌中所發表關於伊斯蘭女權問題的文章集結成書，後由穆斯林翻譯，該書討論的主要內容有求婚、婦女及社會的獨立、伊斯蘭教和新的生活、《古蘭經》中的婦女地位、男女的區別、男人在家庭中的統治權、對孩子的撫養權、女人的候婚期及其哲學性。而散伊德·薩比格原著，後由穆斯林青年翻譯組翻譯的《伊斯蘭的婚姻制度》是一部專論伊斯蘭婚姻法的著作，在此書中，作者以《古蘭經》和《聖訓》爲依據，對伊斯蘭的婚姻制度做了完整且全面地介紹和說明。

台灣與此議題相關的研究成果主要散見於《中國回教》，由於台灣長期受到以美國爲首的西方傳播媒體的渲染，對伊斯蘭教存有許多誤解和偏見，因此類

刊物的出現是爲了宣傳教義、以正視聽，希冀能夠改變一般社會大眾普遍對於伊斯蘭婦女錯誤的認知，如台北清真寺教長馬孝祺所著〈伊斯蘭婚姻制度與家庭生活對婦女地位的影響〉一文，目的即是讓讀者了解伊斯蘭是如何提高婦女在生活中所扮演的角色與地位，以及還給她們應享有的權利。再如倪麗所著的〈源於自身的誤解！——爲回教婦女的權益辨正〉，此是作者因目睹在今日的中國回族中，仍有歧視女性的思想觀念，往往藉由教門的藉口剝奪婦女的各項權益，故她從《古蘭經》和《聖訓》對婦女問題的論述，指出伊斯蘭並未偏向男女中的任何一方，並強調婦女在伊斯蘭教中的地位是合理又優越的。

在學位論文方面，首推余式恕所著〈維吾爾婦女地位之研究〉，作者以居住在南疆地區、信仰伊斯蘭教的維吾爾族婦女爲研究對象，依據有限的史料，加以分析、歸納，再輔以伊斯蘭習俗的旁證補充說明，最後藉助婦女研究或相關學科的理論加以解釋，對維吾爾婦女在社會中各個不同體系中的角色，及其所衍生的限制和權益有更深的瞭解。

劉育成所著〈伊斯蘭的婦女觀：傳統與現代〉一文，作者認爲伊斯蘭的婦女觀因主要集中反映在《古蘭經》和「聖訓」中，故本文以《古蘭經》和「聖訓」中關於女性的條文做爲主要的分析對象，並整合傳統宗教學者的解讀和詮釋，然而《古蘭經》和「聖訓」對相同議題的詮釋並非總是一致，其間存在許多相互矛盾之處，因此文末試圖透過對比現代主義與古典伊斯蘭思想的內涵，指出存在於伊斯蘭世界中難以解決的問題，亦即有關兩性地位的爭論。

黃厚滋〈性別政治與社會變遷——馬來西亞馬來婦女社會性別形成之分析〉則透過歷史結構的研究途徑，藉由伊斯蘭社會秩序、馬來社會習俗與西方體制價值三者對馬來社會之相互影響，從馬來社會結構及其所經歷之變遷來研究馬來婦女在家庭與工作中角色、地位、權力之形成，所產生之變化，與其他穆斯林婦女之差異以及其本身之特殊性。作者發現在馬來習俗作用之下，馬來婦女仍能維持其傳統自主的角色、地位與權力，然而隨著英國殖民統治馬來半島，將西方體制帶入馬來社會，逐漸改變馬來傳統的社會性別關係。自二十世紀馬來西亞獨立建國之後，殖民以來的西方體制價值和日益增強的伊斯蘭制度規範發展，開始產生衝突，導致馬來政治菁英、知識分子觀點的分化，在執政黨與反對黨雙方權力的角逐之下，馬來婦女家庭與工作中之性別關係成爲核心議題，並於制度面上受到更嚴格之規範。